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收到公司总经理吴永杰先生、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寿鹤蕾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,吴永杰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,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寿鹤蕾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,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吴永杰先生、寿鹤蕾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公司及董事会对吴永杰先生、寿鹤蕾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!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

